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建議拆細發起人股及H股 及 更改H股每手買賣單位

財務顧問



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發起人股及H股分別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拆細發起人股及拆細H股。股份拆細將於本公佈所述條件達成後生效。

此外，現建議將本公司每手買賣單位由1,000股H股增至2,000股拆細H股。

發起人股及H股拆細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發起人股及H股分別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拆細發起人股及拆細H股。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註冊及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151,880,000元，分為113,880,000股發起人股及38,000,000股H股。於緊隨股份拆細完成後，以及按合共已發行151,880,000股發起人股及H股之基準計算，將會根據股份拆細合共發行1,518,800,000股拆細股份。該1,518,800,000股拆細股份由1,138,800,000股拆細發起人股及380,000,000股拆細H股組成。於股份拆細生效後，註冊及已發行股本將維持不變。拆細股份相互間將享有同等權益，惟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解決糾紛、於股東名冊不同部分登記股份、股份轉讓之方法及委任收取股息代表將不會受股份拆細所影響。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H股現時以每手1,000股H股為單位進行買賣。待股份拆細之條件達成後，建議拆細H股以每手2,000股拆細H股為單位進行買賣。

免費換領股票

拆細H股之新股票將以黃色發行，有別於淺藍色之現有H股股票。

股東務須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或以後盡快將現有H股股票換取拆細H股之新股票。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將現有股票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處（「過戶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則毋須收取費用。倘於該日以後送達，則須就拆細H股之新股票收取每張**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容許之較高金額）之費用，方可將現有股票換領拆細H股之新股票。H股股東有權彙集以其名義登記之股份，以換取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拆細H股之拆細H股新股票。

倘若H股持有人能夠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期間交回彼等之現有H股股票，預期拆細H股之新股票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或之後之正常辦公時間內可供領取。倘若H股持有人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後交回彼等之現有H股股票，則預期拆細H股之新股票，將會於向位於上述地址之過戶處遞交現有H股股票進行換領之第10個營業日後可供領取。

現有H股股票仍可用作有效交付及結算，惟只限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止期間進行之買賣，其後將不獲接納作買賣用途。然而，現有H股股票將繼續為拆細H股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按每股H股可換取十股拆細H股之基準，現有H股股票可隨時換取拆細H股之新股票。有關股東有權遞交現有H股股票，以換取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之拆細H股之新股票，致使所持有之拆細H股之新股票可準確代表彼等之股權。

股份拆細之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得以完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之發起人及H股股東在本公司就建議的股份拆細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修訂每股發起人股及H股之面值，以及反映發起人股及H股數目於股份拆細後之變動；

- (b) 於本公司發起人股及H股股東就建議的股份拆細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分別舉行之類別股東大會上，分別在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
- (c) 中國證監會對於建議的股份拆細發出批文；
- (d)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外國投資管理司及中國任何其他有關審批機構對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有關規定之建議修訂給予同意或在其備案；及
- (e)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拆細H股上市及買賣。

股份拆細之理由

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拆細將降低H股的最低投資額，因此可改善H股買賣之流通量，有助擴大投資者基礎。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發起人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之整體利益。

預期時間表

股份拆細之預期時間表如下：

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函之寄發日期.....	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星期一或前後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限期.....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舉行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星期五上午十時正
股份拆細之生效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一
拆細H股開始買賣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按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H股買賣現有H股之 現有櫃檯暫停買賣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按買賣單位每手10,000股拆細H股 (以現有H股股票形式)買賣拆細H股之 臨時櫃檯開始買賣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將現有H股股票免費換作拆細 H股新股票之首日.....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一

按買賣單位每手2,000股拆細H股

(以拆細H股新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H股之

現有櫃檯重新開始買賣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拆細H股(以拆細H股新股票及現有H股

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開始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按買賣單位每手10,000股拆細H股

(以現有H股股票形式) 買賣拆細H股

之臨時櫃檯截止買賣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拆細H股(以拆細H股新股票及現有H股

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結束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將現有H股股票免費換作拆細H股

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

股份拆細之預期時間表須受上文所載多項條件所限制，因此純屬建議性質。倘若預期時間表(包括獲取中國證監會有關批准之時間)有任何重大延誤，本公司將會於有需要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拆細H股上市及買賣。

載有(其中包括)拆細H股交易安排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獨立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之發起人股及H股股東。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類別股東大會」 指 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發起人股及H股股東獨立類別股東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股份拆細

「本公司」	指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於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現有已發行H股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發起人股及H股」	指	發起人股及H股
「發起人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及於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現有已發行之發起人股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的股份拆細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拆細」	指	建議將每股已發行發起人股及H股分別拆細為十股拆細發起人股及拆細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拆細H股」	指	建議根據股份拆細設立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H股
「拆細發起人股」	指	建議根據股份拆細設立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發起人股
「拆細股份」	指	拆細發起人股及拆細H股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鄭躍文

中國烟台，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連續七天載於聯交所創業板網址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